## 新北市立丹鳳高中【國中部】111年寒假課輔實施辦法

主 旨:本校為指導學生充分利用假期,擴充課程學習,充實生活內涵,避免學生因假期過

長而荒廢學業,特於寒假期間舉辦學藝活動,以達到五育均衡發展之目的。

活動時間:週一到週五,每日上午8:00-12:00,每日計四節課。

活動方式:兼顧學生需求及教師授課安排,本次課程有語文、數學、自然科學、人文社會等。

編班方式:同一班**繳費人數 25 人以上班級,可以原班進行課輔**,不滿 25 人則不開班。

報名方式:繳交家長同意書給計冊組報名,若有成班會發放繳費單,再請依繳費單繳費。

活動		國中部
時間	112 年 02 月 06 日(一)至	
# 5 10 j	112 年 02 月 10 日(五)止	
節數		20 節
費用		500 元
繳費	即日起至2月10日(五)止。	
日期	逾期繳費請至本校一樓總務	<b>處出納組辦理。</b>
減免對象【個	憂待對象】	注意事項
1.低收入戶		1.登記參加課輔活動‧應繳交課輔費用。
2.中低收入戶		2.在 1/17(二)前繳交家長同意書。
3.身障學生		3.繳交家長同意書後【或繳費後】‧若更改意願‧
4.領有兒少扶助補助		必須向註冊組提出申請。
5.具老人中低證明		4.若有不可抗力因素(如天災)停課,須依狀況延期補
6.具身障補助證明		課。
7.具失業給付證明【每次參加都須繳交】		5. <b>逾期繳費</b> 請至本校一樓 <b>總務處出納組</b> 辦理。
註:教務處 <b>已有登記資料之減免學生·不</b>		
必再另繳證件【第 6 項除外】·		

## 111 年度【國中】寒假輔導 家長同意書【請於期限內繳回註冊組報名】

班級(3碼) 座號 姓名	参加須知
	1.登記參加課輔活動,應繳交課輔費用。
參加意願 □參加 □不參加	<b>2</b> .1/17 <b>(</b> 二 <b>)</b> 放學前繳交同意書。
家長簽名:	3.繳交同意書後【或繳費後】改變參加意願, 必須向註冊組提出申請。